

新北市國土計畫審議會

第 3 次專案小組會議議程

開會日期：108 年 9 月 3 日

開會地點：28 樓都市計畫委員會會議室

新北市國土計畫審議會第 3 次專案小組會議議程

一、時間：108 年 9 月 3 日下午 2 時整

二、地點：新北市政府 28 樓西側都市計畫委員會會議室

三、主持人：陳副市長純敬

四、議程：

13:50-14:10	簽到
14:10-14:15	主席致詞
14:15-14:20	主辦單位業務報告
14:20-14:50	審議案:新北市國土計畫 討論主題：(詳如附件) 部門空間發展計畫(住宅、產業、運輸、重要公共設施、 能源及水資源)
14:50-16:00	綜合討論
16:00	散會

附件 新北市國土計畫審議會第 3 次專案小組會議 討論議題說明

【問題】各部門空間發展計畫之部門項目、發展定位及表明事項之 規劃內容

說明：

- (一) 本計畫(草案)依「全國國土計畫」及「直轄市、縣(市)國土計畫規劃作業手冊」指導，部門計畫建議項目包括住宅、產業、交通運輸、重要公共設施、能源及水資源部門，並提出空間發展指導方針。
- (二) 本計畫(草案)第五章，依前述現況、預測及空間發展願景，提出各部門空間發展計畫。
- (三) 內政部營建署於 108 年 8 月 2 日召開「直轄市、縣(市)國土計畫規劃作業第 38 次研商會議」，就「水利部門空間發展計畫內容」及「直轄市、縣(市)國土計畫之部門空間發展計畫撰寫方式」提出建議處理方式。

擬辦：

- (一) 有關部門項目、發展定位及空間計畫表明事項，已配合市府重大政策補充相關內容，本計畫(草案)所提發展策略或指導原則，如經審議通過，請納入計畫書內容，併同修正技術報告書。
- (二) 本計畫(草案)應依營建署 108 年 8 月 2 日「直轄市、縣(市)國土計畫規劃作業第 38 次研商會議」，補充水利部門計畫及相關圖說，納入計畫書內容，併同修正技術報告書。
- (三) 除前開議題討論結果外，請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檢視部門計畫內容，並依 108 年 8 月 2 日「直轄市、縣(市)國土計畫規劃作業第 38 次研商會議」結論修正，相關修正意見請於會後 2 週內提供作業單位，俾彙整後提供審議參考。

新北市國土計畫審議會預定會議時間與地點表

項	場次	會議時間	會議地點	審議 組別	討論主題
1	第 2 次大會	108 年 8 月 19(一) 上午 10 時整	新北市政府 18 樓市政 會議室	全體 委員	1. 發展預測（人口與各類型土地預測） 2. 整體空間發展構想 3. 國土功能分區劃設條件
2	第 1 次專案 小組	108 年 8 月 21(三) 上午 10 時整	新北市政府 28 樓西側 都市計畫委員會會議室	分組 1 委員	1. 氣候變遷調適計畫 2. 國土復育促進地區 3. 國土保育、海洋資源劃設區位及土地使用管制原則
3	第 2 次專案 小組	108 年 8 月 27(二) 下午 2 時 30 分	新北市政府 28 樓西側 都市計畫委員會會議室	分組 2 委員	1. 成長管理計畫 2. 農地維護總量及區位 3. 未登記工廠處理原則
4	第 3 次專案 小組	<u>108 年 9 月 3(二)</u> <u>下午 2 時整</u>	新北市政府 28 樓西側 都市計畫委員會會議室	分組 1 委員	部門空間發展計畫(住宅、產業、運輸、重要公共設施、能源及水資源)
5	第 4 次專案 小組	108 年 9 月 9(一) 下午 2 時 30 分	新北市政府 28 樓西側 都市計畫委員會會議室	分組 2 委員	城鄉發展、農業發展劃設區位及土地使用管制原則(第 1 次討論)
6	第 5 次專案 小組	108 年 9 月 17(二) 下午 2 時 30 分	新北市政府 28 樓西側 都市計畫委員會會議室	分組 1 委員	人民陳情意見
7	第 6 次專案 小組	108 年 9 月 25(三) 下午 2 時 30 分	新北市政府 28 樓西側 都市計畫委員會會議室	分組 2 委員	城鄉發展、農業發展劃設區位及土地使用管制原則(第 2 次討論)
8	預備會議	108 年 9 月 30(一) 下午 2 時 30 分	新北市政府 28 樓西側 都市計畫委員會會議室	-	如需要增加討論主題之預備會議
9	第 3 次大會	108 年 10 月 5(六) 下午 2 時 30 分	新北市政府 28 樓西側 都市計畫委員會會議室	全體 委員	於分組審查有初步結論/無共識時，由全體委員進行第二輪討論及審查

新北市國土計畫

新北市國土審議委員會專案小組第3次會議

108.09.03

簡報大綱

- 一、審議程序說明
- 二、環境背景說明
- 三、空間發展願景
- 四、部門空間發展計畫

主辦單位：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
承辦單位：長豐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協辦單位：國土規劃及不動產資訊中心
美商美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簡報大綱

- 一、審議程序說明
- 二、環境背景說明
- 三、空間發展願景
- 四、部門空間發展計畫



國土計畫審議會委員組成

分組	分組1	分組2
討論主題	1.國土保育、海洋資源劃設區位及土地使用管制原則 2.氣候變遷調適計畫 3.國土復育促進地區 4.部門空間發展計畫(住宅、產業、運輸、重要公共設施、能源及水資源)	1.城鄉發展、農業發展劃設區位及土地使用管制原則 2.成長管理計畫 3.農地維護總量及區位 4.未登記工廠處理原則
機關委員	城鄉局、地政局、環保局 工務局、觀光局、交通局 捷運局、水利局、消防局	城鄉局、地政局、農業局 經發局、原民局、社會局 衛生局、教育局、文化局
專家委員	簡連貴(海洋) 林雪美(地理) 賴典章(地質) 洪禾秣(景觀) 陳明燦(法制) 董娟鳴(建築)	李俊霖(景觀) 陳姿伶(都計) 賴世剛(都計) 顏愛靜(原民) 施鴻志(都計) 王安民(都計)
內政部國審會列席委員	專案小組委員 賴美蓉、張蓓琪、張容瑛、陳璋玲 加邀委員 賴宗裕、黃書禮、郭城孟、劉俊秀、邱文彥、官大偉、林國慶	

新北國審會場次	預定開會時間	審議組別及委員	討論主題
第2次大會	108.08.19 (一) 10:00	全體委員	1. 發展預測 (人口與各類型土地預測) 2. 整體空間發展構想 3. 國土功能分區劃設條件
第1次專案小組	108.08.21 (三) 10:00	分組1委員	1. 氣候變遷調適計畫 2. 國土復育促進地區 3. 國土保育、海洋資源劃設區位及土地使用管制原則
第2次專案小組	108.08.27 (二) 14:30	分組2委員	1. 成長管理計畫 2. 農地維護總量及區位 3. 未登記工廠處理原則
第3次專案小組	108.09.03 (二) 14:00	分組1委員	部門空間發展計畫(住宅、產業、運輸、重要公共設施、能源及水資源)
第4次專案小組	108.09.09 (一) 14:30	分組2委員	城鄉發展、農業發展劃設區位及土地使用管制原則(第1次討論)
第5次專案小組	108.09.17 (二) 14:30	分組1委員	人民陳情意見
第6次專案小組	108.09.25 (三) 14:30	分組2委員	城鄉發展、農業發展劃設區位及土地使用管制原則(第2次討論)
預備會議	108.09.30 (一) 14:30	分組1委員	如需要增加討論主題之預備會議
第3次大會	108.10.05 (六) 14:30	全體委員	於分組審查有初步結論/無共識時，由全體委員進行第二輪討論及審查

簡報大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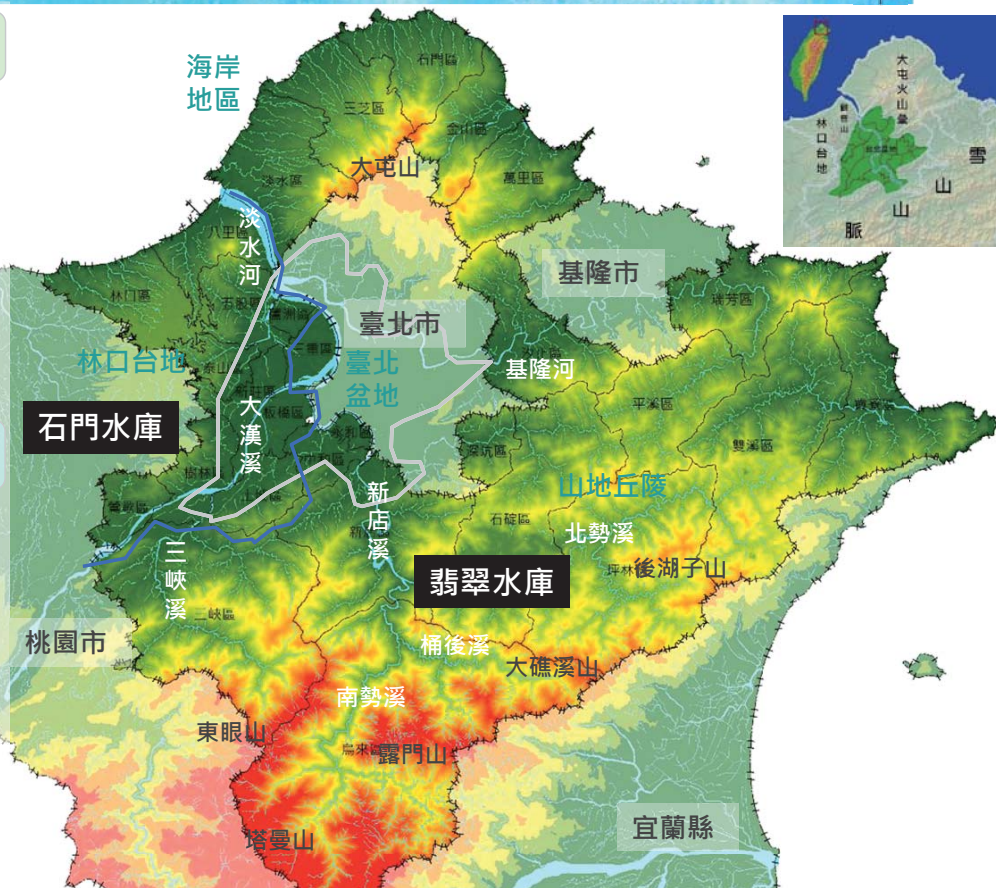
- 一、審議程序說明
- 二、環境背景說明
- 三、空間發展願景
- 四、部門空間發展計畫

地形豐富多變

- 臺北盆地:連接台北市，為新北市主要發展核心
- 海岸地區:自貢寮到林口，為主要觀光地區
- 山岳丘陵地:主要是為雪山山系延伸之塔曼山及大屯火山群，中間有部分河谷地區地勢較為平坦。

水系豐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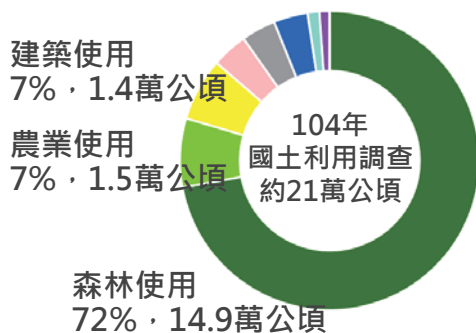
- 以淡水河為主，由三大支流由西大漢溪、由南新店溪及由東基隆河，匯集而成流進臺北盆地
- 境內分別由桃園市大漢溪上游的石門水庫供水板新地區，並由境內新店溪的翡翠水庫供水新北及台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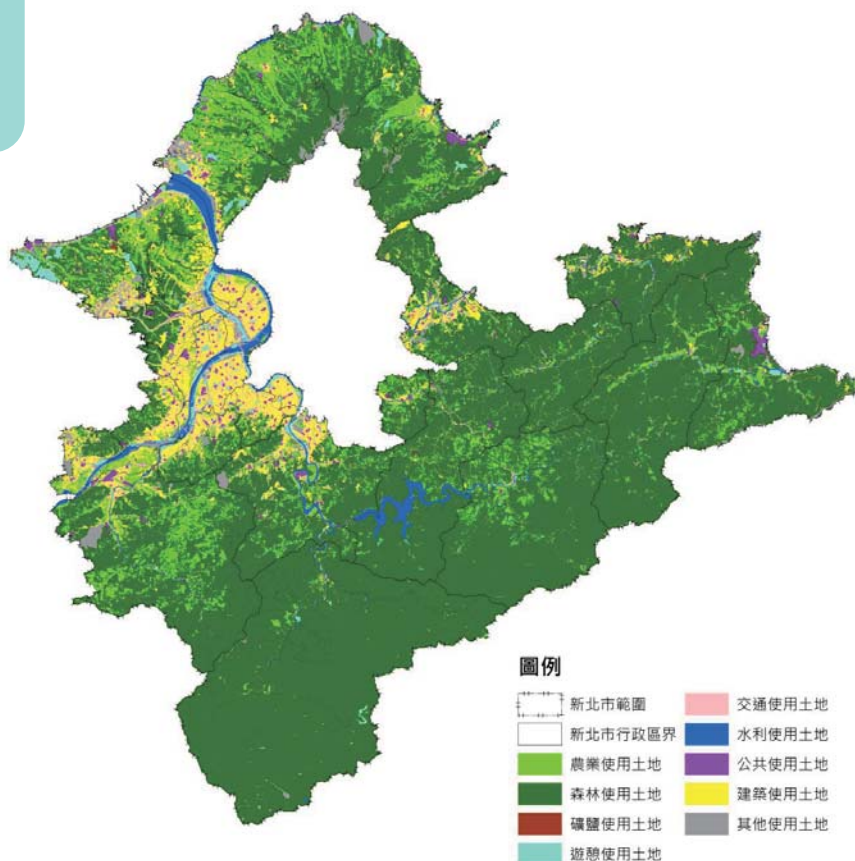
新北市都市發展主要集中在台北盆地及淡水河流域，外圍則為山岳丘陵及水庫供水區

土地使用現況

森林使用、農業使用
合計約80%，16.4萬公頃
與相關管制分區面積相近



類別	面積(萬公頃)	比例
森林使用土地	14.9	72.1%
農業使用土地	1.5	7.4%
建築使用土地	1.4	6.8%
交通使用土地	0.8	3.9%
其他使用土地	0.8	3.7%
水利使用土地	0.8	3.7%
遊憩使用土地	0.3	1.3%
公共使用土地	0.2	1.1%
礦鹽使用土地	0.0	0.0%
合計	20.7	100.0%



資料來源：內政部國土測繪中心104年國土利用調查成果。

環境敏感地區

一級環境敏感地區

9

■限制規定：一級環境敏感地區屬限制發展地區，嚴格限制開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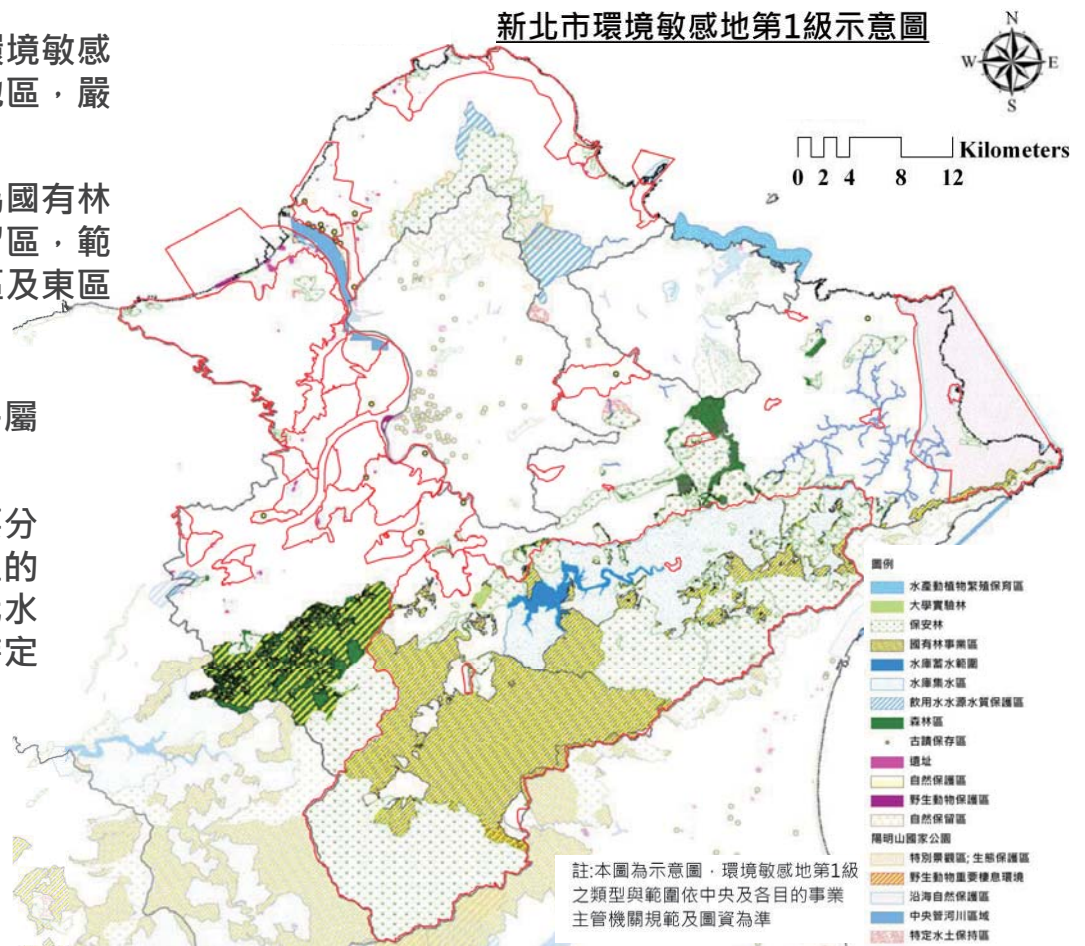
■主要類型：主要為國有林事業區及自然保留區，範圍集中在境內南區及東區

■主要影響範圍

■經查限制地區多屬非都市土地

■都市計畫區主要分布在以管制為主的烏來水源、臺北水源及坪林水源特定區計畫

新北市環境敏感地第1級示意圖



資料來源：新北市區域計畫，106年10月。

環境敏感地區

二級環境敏感地區

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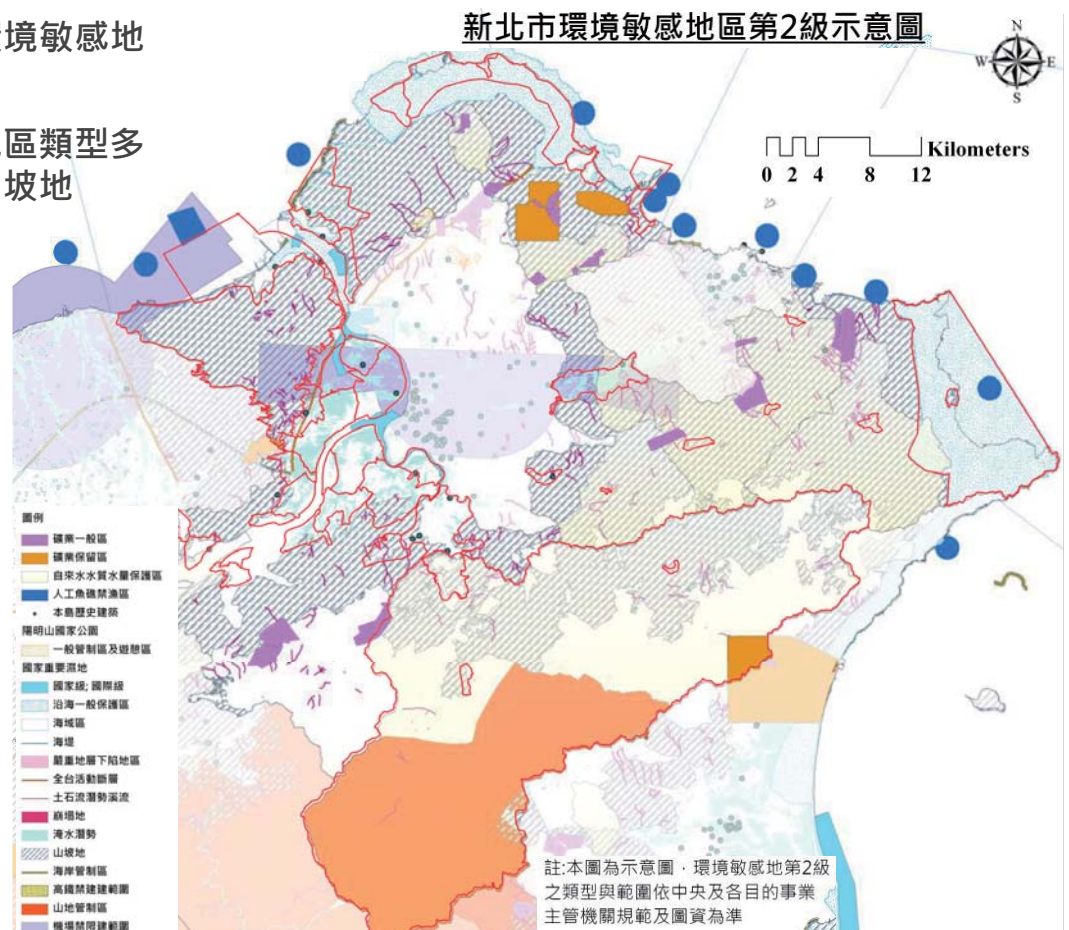
■限制規定：二級環境敏感地區屬有條件發展

■主要類型：限制地區類型多屬礦業保留區及山坡地

■主要影響範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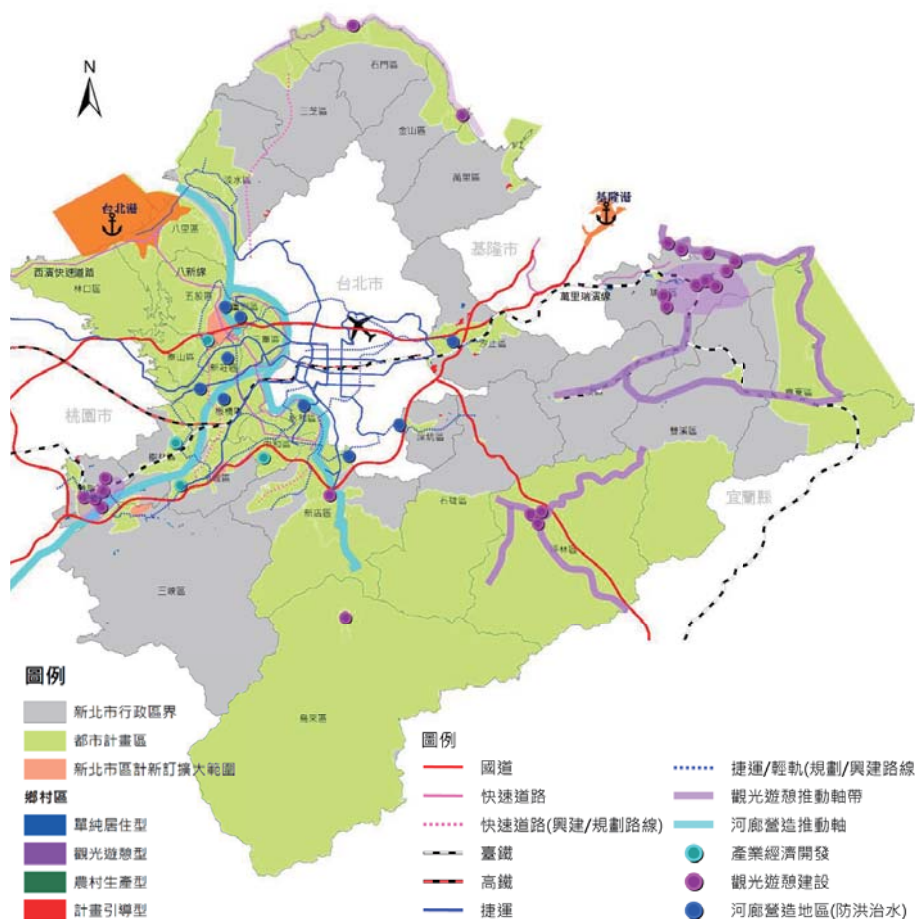
■非都市土地及都市計畫區皆有

新北市環境敏感地區第2級示意圖



資料來源：新北市區域計畫，106年10月。

部分都計區雖涉及二級環境敏感地區，惟其屬條件發展區



交通運輸類型

- 大眾運輸系統
- 淡江大橋及其聯絡道路建設計畫
- 新店區安坑一號道路第一期延伸段工程暨第二期新闢工程

產業經濟開發類型

集中於溪南溪北核心地區包含土城頂埔科技園區、新莊知識產業園區等相關計畫

觀光遊憩類型

分佈於外環地區包含大碧潭再造計畫、三鶯地區營造等相關計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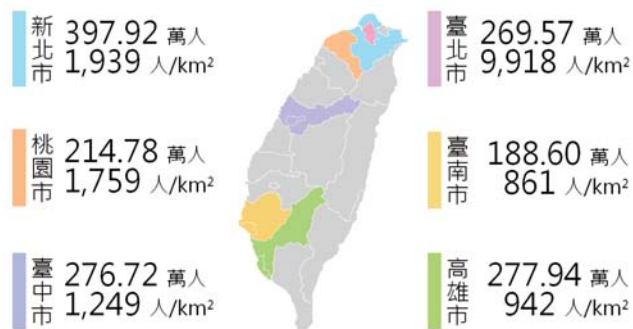
河廊營造及防洪治水類型

集中二重疏洪道，如大臺北都會公園、中港大排河廊改造等相關計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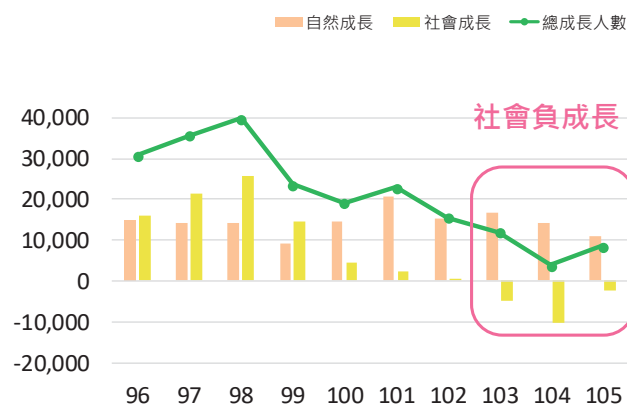
▶ 重大建設主要位於都市計畫區或新訂擴大都計範圍，對劃設功能分區影響不大

人口住宅-人口規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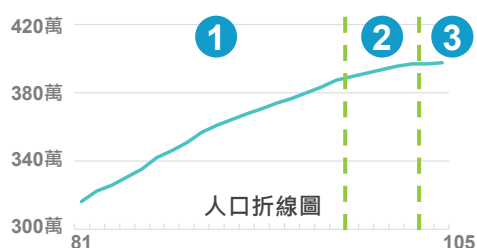
人口最多縣市，密度僅次臺北市



自然成長穩定，社會成長為負成長



人口成長趨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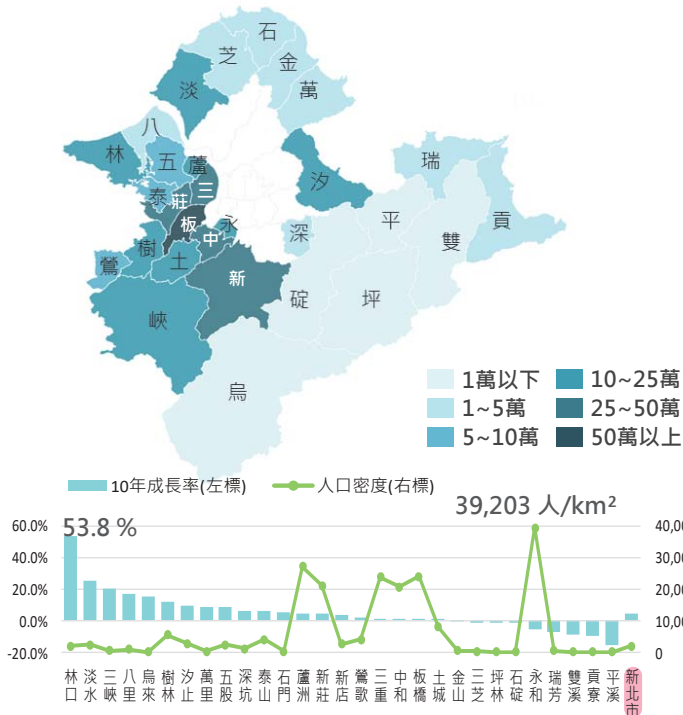


- 81~98年，快速成長期 (每年成長大致3~6萬)
- 99~103年，小幅成長期 (每年成長1~2萬)
- 104~105年，趨緩成長期 (每年成長1萬以下)

- ▶ 出生人口逐年減少，尚維持穩定發展
- ▶ 遷出人數雖逐年減少，惟遷入人數亦下滑，近3年因遷入人數少於遷出，造成社會負成長
- ▶ 整體而言，新北市人口成長已趨緩

往都心聚居 整開區大幅成長

人口老化為本市人口發展課題



老化指數高於本市
多數地區面臨高齡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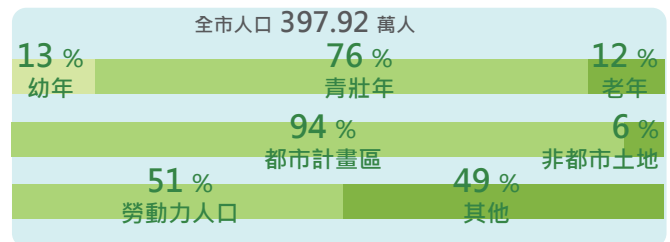
$$\frac{65歲以上人口}{14歲以下人口} \times 100\%$$



交替指數高於本市
青年人口資源相對豐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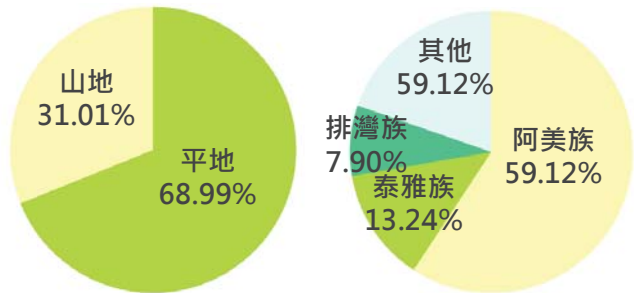
$$\frac{0 \sim 14歲人口}{15 \sim 29歲人口} \times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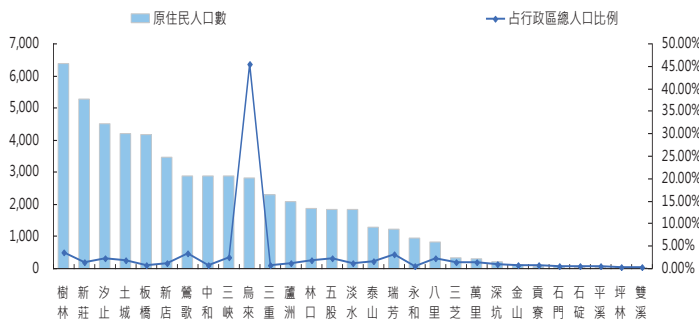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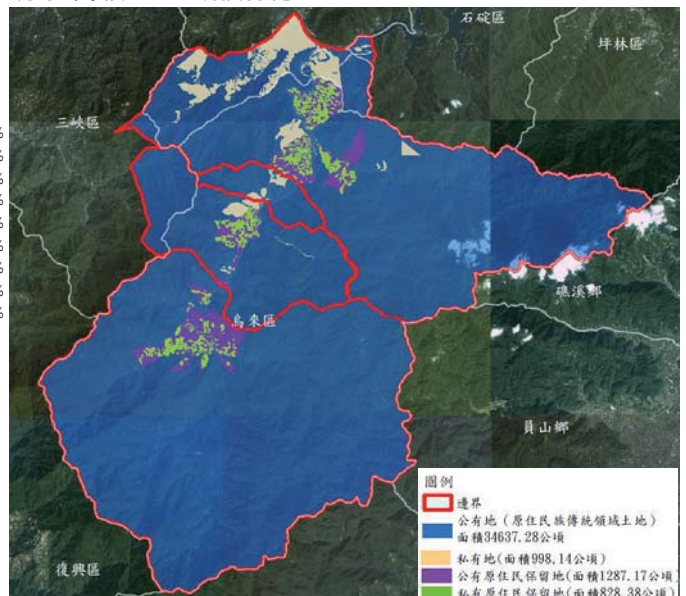
- ▶ 板橋、中和、新莊、三重、新店聚居50%人口，永和人口密度最高，其次為蘆洲、三重、板橋
- ▶ 林口、淡水、三峽(整體開發區)10年間人口增加幅度最大
- ▶ 溪北地區及新市鎮青年人口較為豐沛，舊市區、北海岸、東北角高齡化較顯著

原住民主要分布於都會平地及烏來山區

- 新北市原住民人口為54,882人，佔全國原住民人口比例9.92%。
- 泰雅族主要分布於烏來山地，佔該區總人口45.35%
- 阿美族主要分布於樹林區之平地，排灣族主要分布於新莊區之平地。



原住民族土地或部落範圍土地



- ▶ 未來規劃上應考量山區原住民傳統生活領域之需求，尤以烏來區為主

國民住宅與社會住宅

住宅自有率

新北市 < 臺灣地區
84.59% 85.76%

空間住宅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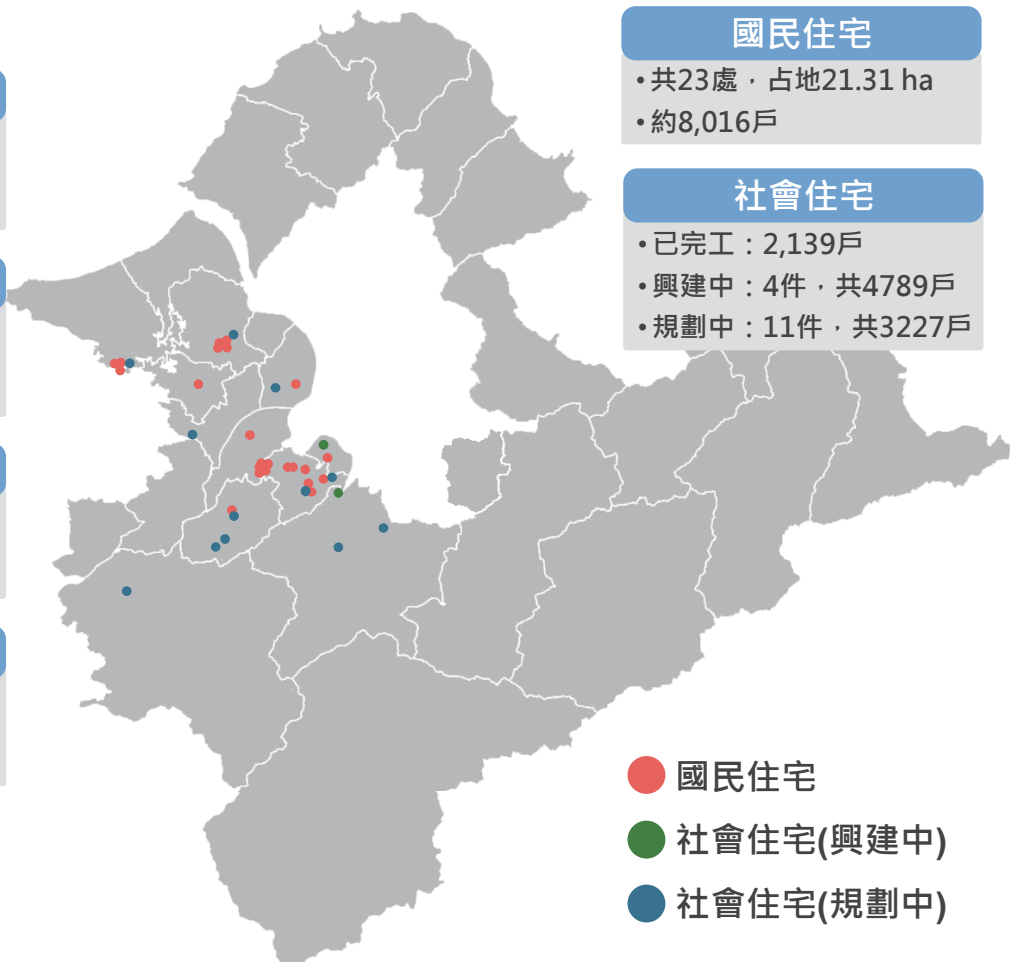
新北市 > 臺灣地區
22.0% 19.3%

人均居住面積

新北市 < 臺灣地區
10.44坪 14.44坪

每宅居住面積

新北市 < 臺灣地區
31.99坪 43.64坪



國民住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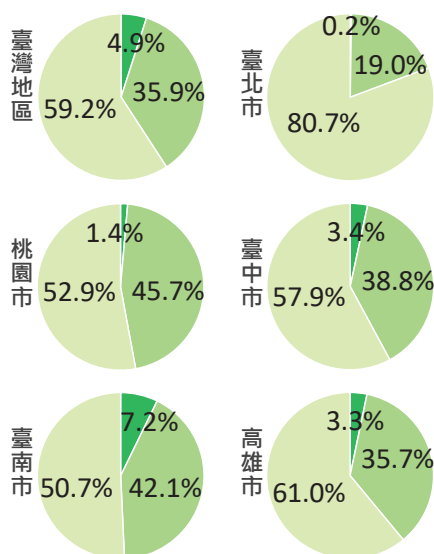
- 共23處，占地21.31 ha
- 約8,016戶

社會住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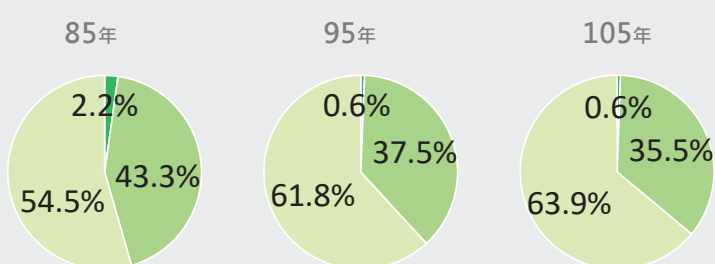
- 已完工：2,139戶
- 興建中：4件，共4789戶
- 規劃中：11件，共3227戶

六、產業概況-就業人口

服務業導向之就業結構



新北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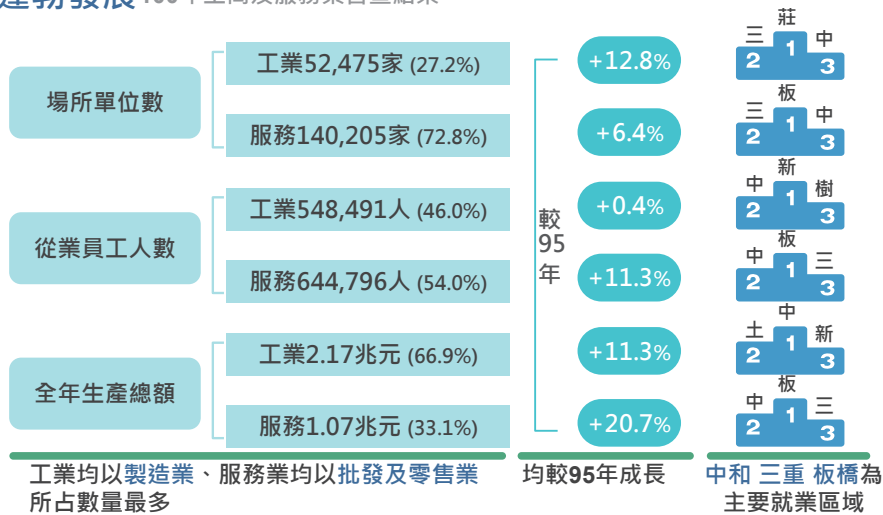


本市就業者從事三級產業占比達6成以上，二級人數雖仍有增長惟幅度不似三級顯著，故占比下滑

產經重地

- ▶ 本市一級產業係利用地理環境資源發展，人數甚少，主要以二、三級為主。
- ▶ 100年底工商及服務業場所單位數及從業員工人數均居全國第2位，為全國產經發展重地。

工商服務業蓬勃發展 100年工商及服務業普查結果



工業的轉變

- 工業貢獻67%生產總額為本市經濟發展基石，並以製造業為最多(57%)。
- 100年製造業人數較5年前減少了1.7萬餘人(-3.74%)，惟家數與產值仍有成長，顯示製造業有升級，轉為非勞力密集、自動化的現象。

服務業的飛躍

- 服務業貢獻9成7之新增就業機會。
- 服務業生產總額僅次於居全國首位之臺北市。
- 住宿餐飲業為服務業增加最多之行業，達1.3萬人，與本市觀光發展互為呼應。

重要行業

採區位商數法分析

本市相對於全國

營造業

製造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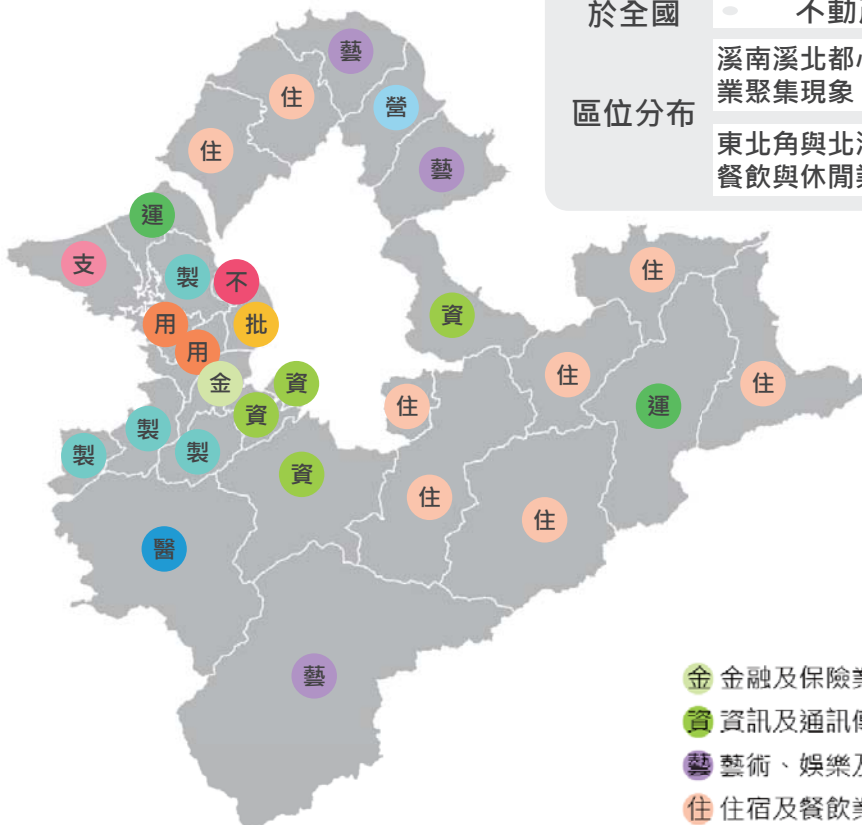
不動產業

批發零售業

區位分布

溪南溪北都心服務業色彩明顯，都心外圍仍有工業聚集現象

東北角與北海岸地區多以地區或觀光所需之住宿餐飲與休閒業為主



● 運輸及倉儲業(八里、雙溪)

● 製造業(鶯歌、樹林、土城、五股)

● 醫療保健及社會工作服務業(三峽)

● 用水供應及污染整治業(泰山、新莊)

● 營造業(金山)

● 不動產業(蘆洲)

● 支援服務業(林口)

● 批發及零售業(三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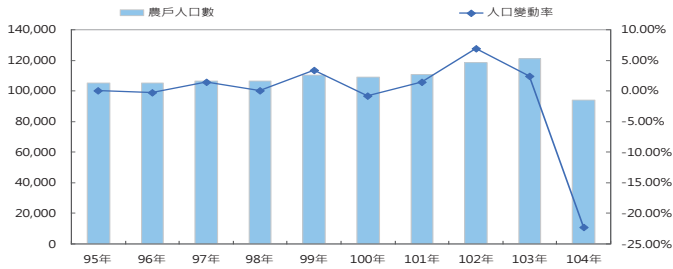
● 金融及保險業、強制性社會安全(板橋)

● 資訊及通訊傳播業(永和、中和、新店、汐止)

● 藝術、娛樂及休閒服務業(石門、萬里、烏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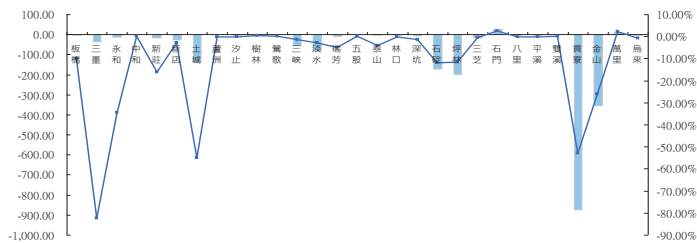
● 住宿及餐飲業(淡水、三芝、瑞芳、貢寮、平溪、坪林、深坑、石碇)

農戶人口數顯著下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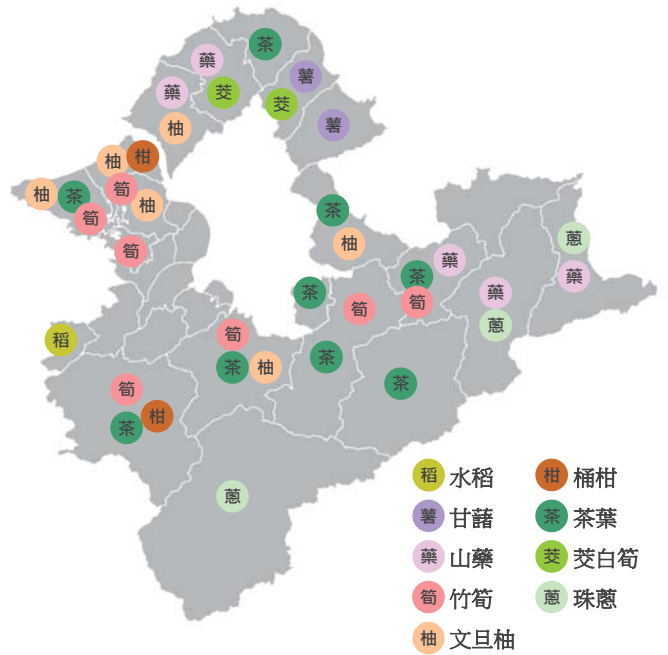


耕地面積變化

- 耕地面積以三峽、三芝、淡水最多。
- 近五年耕地變化量以石門、三峽、貢寮減少面積最多。
- 近五年耕地變化率以三重、土城、貢寮變動情形最明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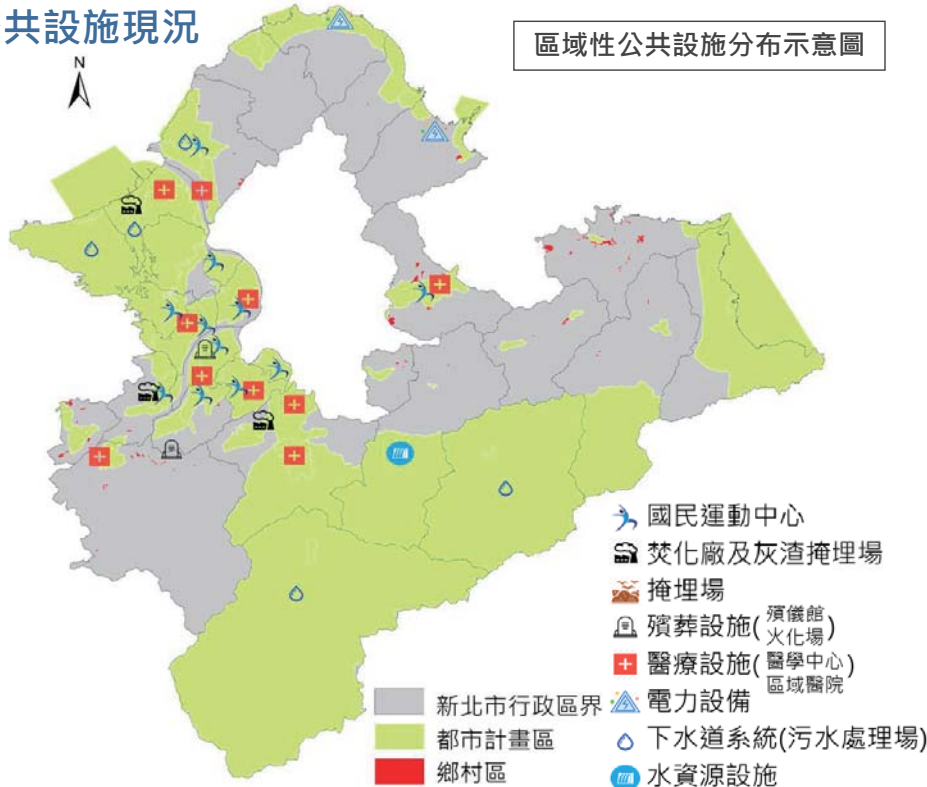
重要作物



類別	稻米	普通作物	特用作物	蔬菜	果品
主要農產品	水稻	甘薯	山藥	竹筍	文旦柚
產量最多地區	鶯歌	金山	三芝	三峽	八里

七、公共設施

公共設施現況



區域性公共設施分布示意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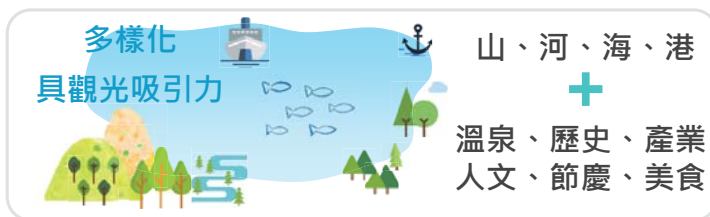
- 都計區公設情形
依據新北區計，104年公共設施用地面積11400.30公頃，開闢率為65.10%，刻正辦理公設專檢中。

區域性公共設施檢視

文教設施	• 以『新北市博物館家族』為主，共計23所。 • 高中45所，大學21所。
醫療設施(醫學中心)	• 淡水馬偕、板橋亞東醫院。
供水系統	• 石門水庫及翡翠水庫 • 自來水普及率97.57%
雨、污下水道建設	• 105年底新北市污水處理率78.45%。 • 雨水下水道實施率84.34%。
廢棄物處理設施	• 垃圾焚化場總處理量為3,600噸/日
殯葬設施	• 公墓至104年底，平均使用率為65%。 • 納骨塔使用率約21%。
能源設施	• 核一廠、核二廠及林口火力廠。 • 石門風力機組、桂山水力廠、垃圾焚化廠焚化熱能等綠電系統。
體育設施	• 國民運動中心為新北市重大政策，已啟用11座運動中心，今年9月預計啟用三篇國民運動中心。

- ▶ 區域性公設主要集中在大漢溪兩岸主城區
- ▶ 主城區公園綠地不足，都市計畫區應檢討5項公設，並透過其他功能分區及交通可及性，補足開放空間之機能。

觀光資源豐沛 深受國內外遊客喜愛



▶ 境內觀光遊憩區以瑞芳風景特定區、淡水金色海岸及十分旅遊服務中心遊客人次最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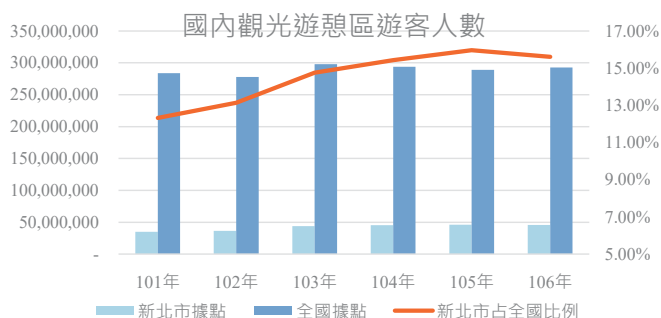


▶ 四季均有代表性節慶活動，並於2017年獲頒全球節慶城市獎



遊客到訪人次及比例居全國重要地位

▶ 整體呈現上升趨勢，占全國景點遊客人次比例穩定，皆維持在13%~15%之規模。



▶ 來臺訪客每百人次遊覽新北市相對次數為58.04次，僅次於臺北市，並遠高於其他縣市，顯示新北市受來臺旅客之青睞程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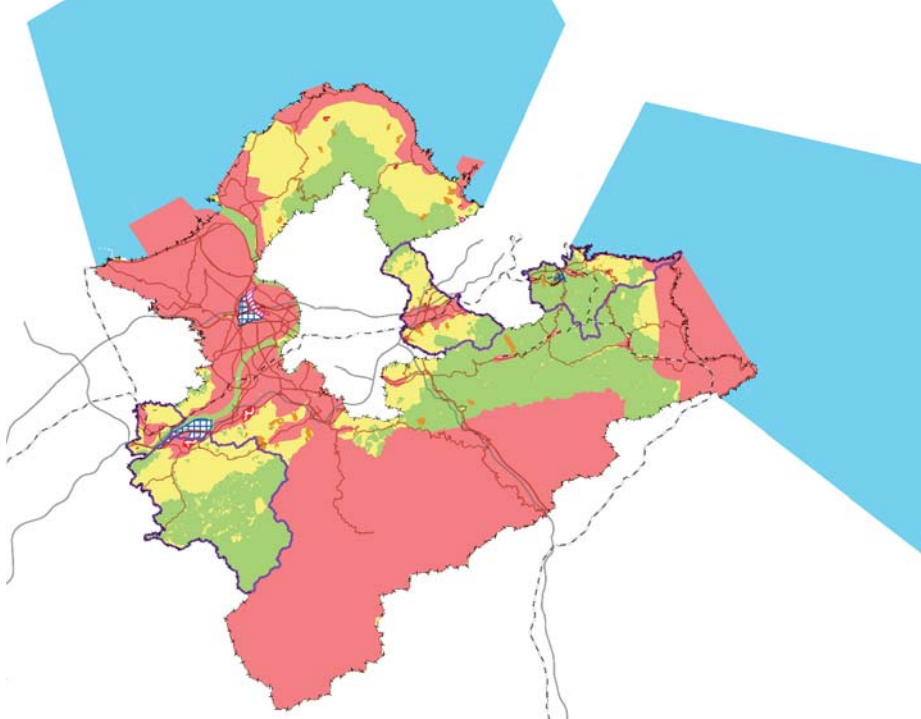
▼ 105年來臺旅客主要遊覽縣市排名

名次	縣市	相對次數
1	臺北市	84.50
2	新北市	58.04
3	南投縣	30.88
4	高雄市	28.20
5	屏東縣	25.67
6	花蓮縣	24.11
7	嘉義縣	21.17
8	臺中市	11.58
9	臺東縣	10.91
10	臺南市	5.14

簡報大綱

- 一、審議程序說明
- 二、環境背景說明
- 三、空間發展願景
- 四、部門空間發展計畫

- 依循空間發展願景及土地使用管制現況，提出空間發展構想。
- 納入未來發展地區(區計公告之新訂或擴大都市計畫、審議中開發許可案、新增產業用地)，引導未來空間發展。



圖例

新北巽範圍

道路系統

國道

臺鐵

既有發展地區

都市計畫地區

鄉村區

工業區

開發許可地區

需保護地區

藍綠帶環境資源

海域生態資源

宜維護農地

未來發展地區

新增產業用地

新增住商用地

新增其他用地

其他

鄉村地區整體規劃地區

簡報大綱

- 一、審議程序說明
- 二、環境背景說明
- 三、空間發展願景
- 四、部門空間發展計畫

目標與策略

目標

打造適居住宅環境，
建構全齡通用設計

保障基本居住權利，
多元提供居住協助

整合局處居住資源，
強化政府服務效率

提供良好
生活機能

新訂擴大都市計畫

- 促進都市計畫區縫合
- 透過整體開發規劃住宅區及公共設施，創造良好居住環境

改善住宅
環境品質

推動都市更新

- 配合都更三箭，推動都市更新
- 改善居家安全，輔導住宅修繕
- 逐步推廣、建立全齡通用環境

保障基本
居住權利

推動青年社會住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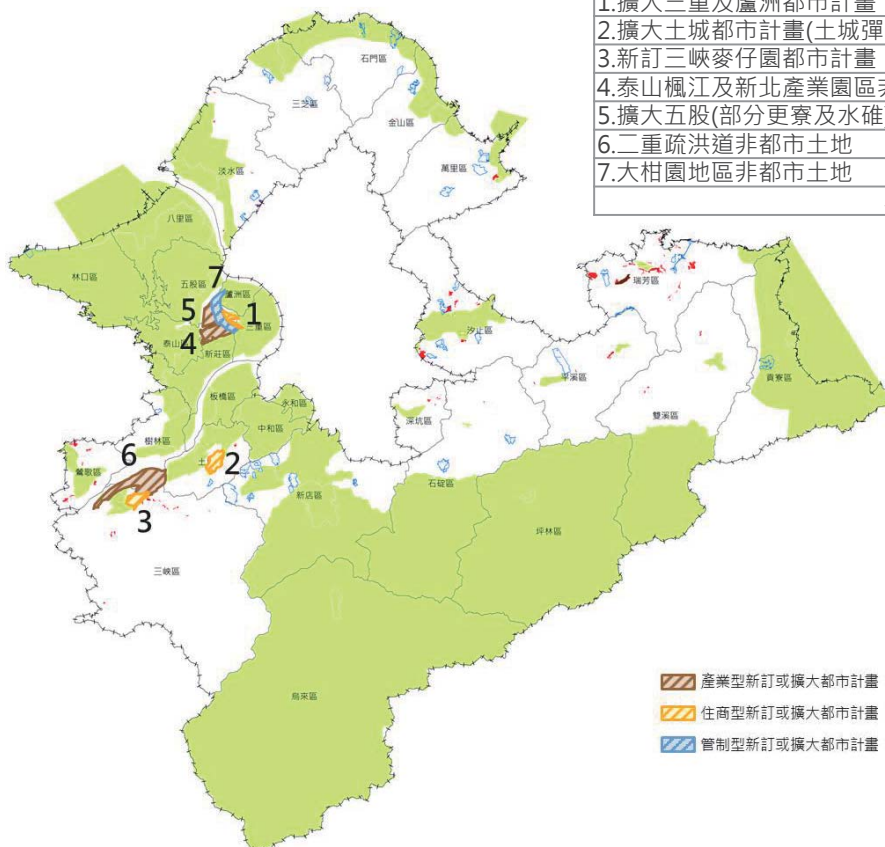
- 保障青年及弱勢基本居住權利
- 提供完整、多面項協助
- 規劃興辦社會住宅及經營管理

提高土地
使用效率

捷運場站TOD規劃

- 捷運場站周邊集約立體發展
- 鼓勵土地複合使用
- 開放空間集中留設

新訂擴大都市計畫



項目	辦理 進度	類型	計畫面積 (公頃)
1.擴大三重及蘆洲都市計畫	區域 計畫 公告	住商為主	58
2.擴大土城都市計畫(土城彈藥庫附近地區)		住商為主	162
3.新訂三峽麥仔園都市計畫		住商為主	128
4.泰山楓江及新北產業園區非都市土地		產業為主	256
5.擴大五股(部分更寮及水碓)都市計畫		產業為主	143
6.二重疏洪道非都市土地	--	管制為主	237
7.大柑園地區非都市土地		產業為主	615
小計			1,599

圖例

- 新北範圍
- 新北市行政區界
- 都市計畫區
- 新北市開發許可範圍
- 鄉村區
- 工業區

- 產業型新訂或擴大都市計畫
- 住商型新訂或擴大都市計畫
- 管制型新訂或擴大都市計畫

捷運場站TOD規劃

- 將「三環三線」升級為「三環六線」
- 導入大眾運輸導向 (TOD) 概念，以捷運帶動城市發展
- 提高捷運周邊的使用機能，打造生活核心圈，創建場域多元發展，同時兼顧公益
- 捷運周邊為重點都更區，取得回饋空間，做為托育、托老、社會住宅



發展區位

北觀

- 無增量需求，住宅以都計區為主
- 新市鎮加強大眾運輸連結及基本公設
- 鼓勵整建維護

溪南/溪北

- 推動都市更新
- 多元青年社會住宅
- 提升大眾運輸連結及居住品質
- 場站周邊立體發展、複合使用

三鶯

- 多元青年社會住宅
- 加強大眾運輸連結

大翡翠

- 無增量需求，住宅以都計區為主
- 鼓勵整建維護
- 改善高齡居住環境

汐止

- 推動都市更新
- 多元青年社會住宅
- 河川沿岸加強防災措施

東北角

- 無增量需求，住宅以都計區為主
- 鼓勵整建維護
- 推動鄉村地區規劃
- 改善高齡居住環境

圖例

- 新北市範圍
- 新北市陸域範圍
- 陸域範圍
- 都市計畫區
- 都市計畫-住宅區及商業區
- 非都市土地-鄉村區
- 臺鐵
- 國道
- 快速道路
- 捷運
- 社會住宅
- 公辦都市更新
- 新訂擴大都市計畫

目標與策略

目標

策略

科技產業軸帶
群聚發展

產業園區升
級活化發展

特色產業與
商圈優化

農業經濟精緻
多元發展

提升經濟發
展動能

全市性產業廊帶
串連

- 形塑科技產業核心
- 健全服務性產業發展能量
- 提升主城區CBD經濟發展動能
- 帶動文化創意等產業發展

提高產業支
援服務

產業轉型
環境優化

- 工業區、產業園區更新立體化發展
- 引入產業支援功能
- 創新產業人才育成
- 產業創新交流基地

鼓勵發展特
色產業

未登記工廠輔導
媒合及新增用地

- 具獨特性之產業聚落
- 多元行銷帶動地方發展
- 善用資源優勢，發展特色產業

提升觀光
品質

農漁業活化與
行銷發展

- 保障糧食安全，維護優良農地
- 推動農村永續發展
- 改善基礎生產條件
- 維護農村生態及文化

保障糧食
安全

結合觀光促進
地方發展

- 推廣地方產業、體驗性觀光
- 強化節點轉運
- 整合並串聯地方觀光資源
- 活動與生態兼顧之觀光行為

產業部門

全市性產業廊帶串連



國際運籌：桃園航空城、臺北港、基隆港、松山機場

產業創新：一河二廊，兩帶三星

- 一河：國際商務河廊-淡水河曼哈頓
- 二廊：中山高科技走廊、北二高科技走廊
- 兩帶：知識經貿廊帶(沿台64)、產業創新廊帶(沿台65及國3替代路廊)
- 三星：大汐止、大新莊、大土樹

觀光旅遊：一大河、雙海環、三山城

- 淡水河系
- 北海岸、東北角
- 新店-烏來、深坑-石碇-坪林、平溪-雙溪

產業黃金軸帶

內環

- 提升土地使用效率並鼓勵及支持轉型，產業機能將朝製造服務化及商業服務化為主。

中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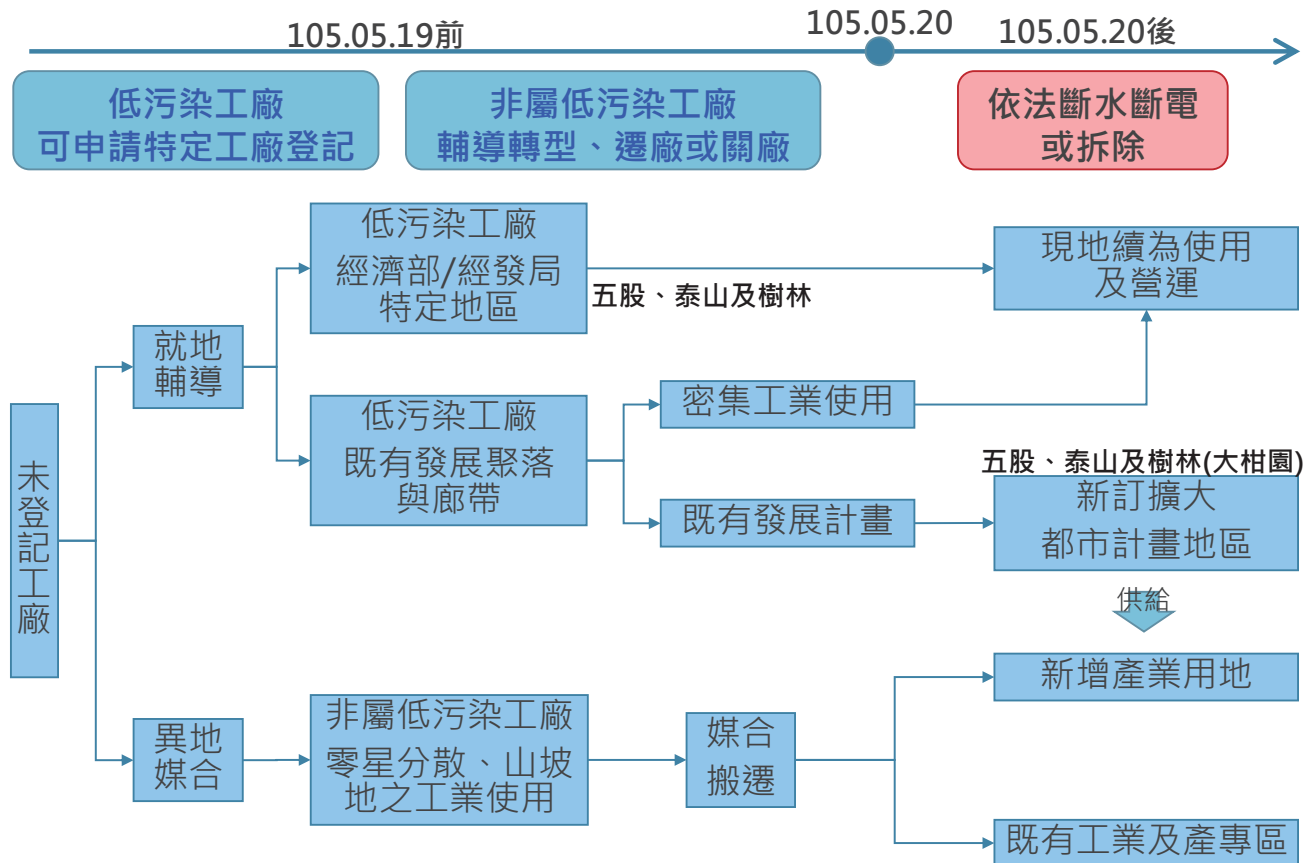
- 產業朝高附加價值為主，協助既有產業升級，引導專業技術服務業加值製造業轉型

外環

- 保持產業使用彈性，視通盤檢討規劃定位調整

創新產業

未登記工廠輔導



發展區位

人工智慧科技應用

國車國造測試基地
智慧能源管理
智慧路燈
智慧公宅
智慧醫療照護
智慧城市

創新創業

林口新創園
新北創力坊
碧潭有約
社企電商基地
電競基地
AWS聯合創新中心
工具圖書館

影視新媒體

林口影視旗艦區
林口機一國際媒體區
林口工一影視育成區
國家電影文化園區

新商業

新板特區及新莊副都心
中和灰磘電商新創聚落
台北港特定區
汐止、瑞芳永聯物流園區
擴大五股都市計畫

智慧製造

新莊北側知識園區
新莊國際創新園區
泰山楓江產業園區
新店寶高產業園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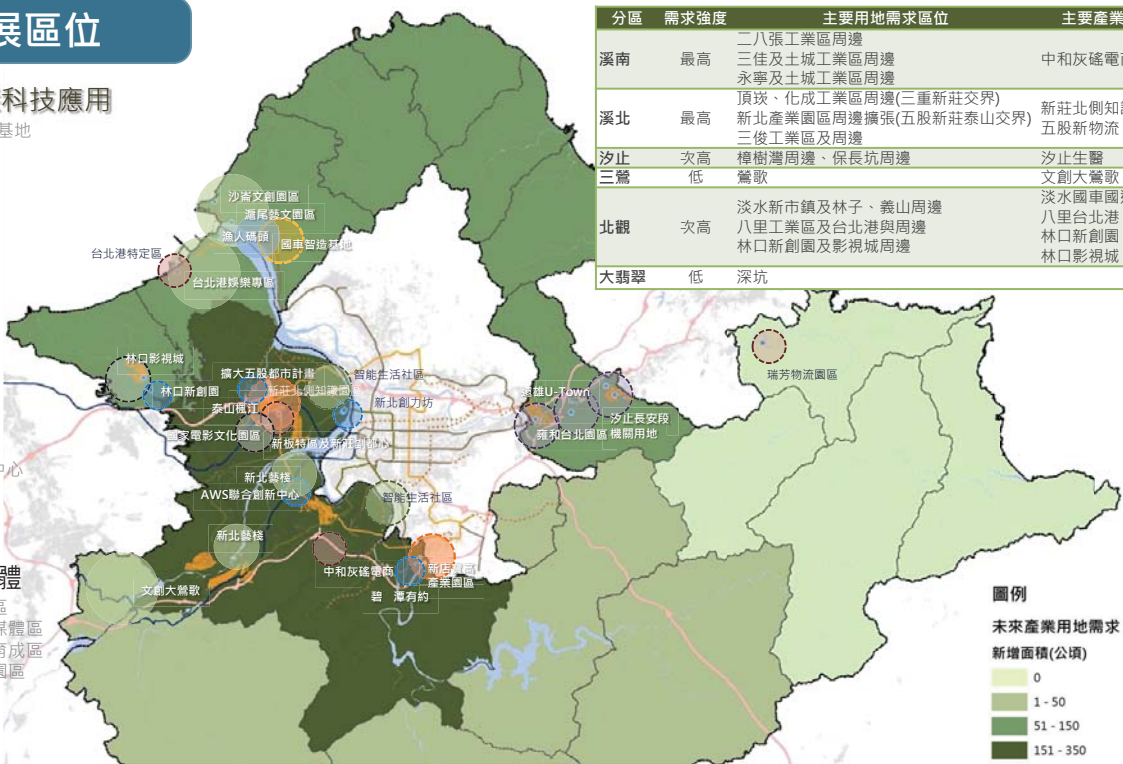
文化觀光

沙崙文創園區
滬尾藝文休閒園區
台北港娛樂專區
新北藝樑
文創大鶯歌

生醫樂齡

遠雄U-town
雍和台北園區
東方科學園區
汐止長安段機關用地
長照托老產業之日間照
顧中心暨銀髮俱樂部

分區	需求強度	主要用地需求區位	主要產業政策
溪南	最高	二八張工業區周邊 三佳及土城工業區周邊 永寧及土城工業區周邊	中和灰磘電商聚落
溪北	最高	頂寮、化成工業區周邊(三重新莊交界) 新北產業園區周邊擴張(五股新莊泰山交界) 三俊工業區及周邊	新莊北側知識園區 五股新物流
汐止	次高	樟樹灣周邊、保長坑周邊	汐止生醫
三鶯	低	鶯歌	文創大鶯歌
北觀	次高	淡水新市鎮及林子、義山周邊 八里工業區及台北港與周邊 林口新創園及影視城周邊	淡水國車國造 八里台北港 林口新創園 林口影視城
大翡翠	低	深坑	



圖例

未來產業用地需求
新增面積(公頃)

0
1-50
51-150
151-350
產業用地需求熱點

目標與策略

目標

策略

永續交通脈絡連結

提高運輸服務品質

建構完善路網

- 重要運輸結點空間規劃
- 各類交通設施改善及建設
- 推動三環六線綠色運輸系統

國際運輸賦能強化

提升國際運輸效能

臺北港埠機能提升

- 結合臺北港周邊快速道路路網
- 港市合作，推動自由貿易港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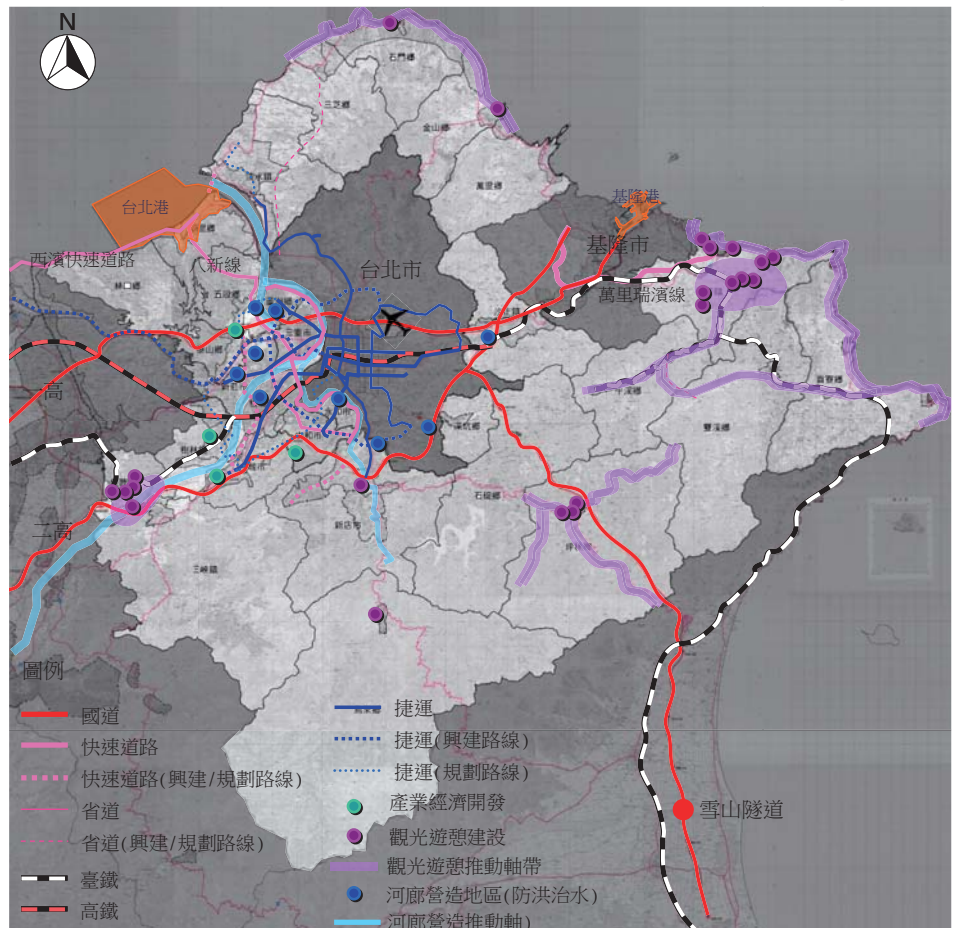
低碳遊憩運輸營造

多元遊憩運輸路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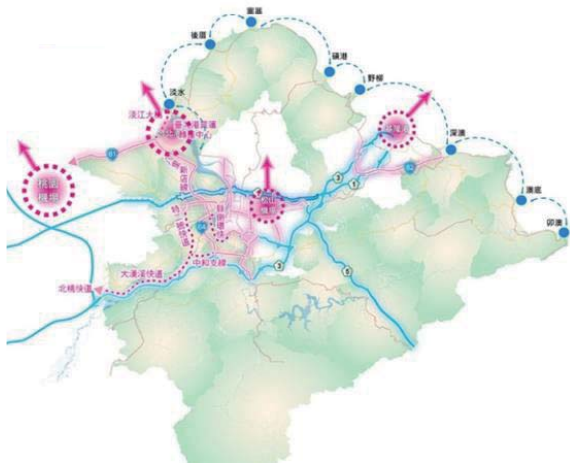
捷運周邊整合發展

- 捷運三環六線周邊整合發展
- 無縫轉乘服務，提升公共運輸使用率
- 綠色運具轉乘及銜接
- 低碳運輸與遊憩景點串聯

建構完善路網



臺北港埠機能提升



國際連結：海空四港

- 桃園機場：國際機場
- 松山機場：首都機場
- 臺北港：物流與人流複合港
- 基隆港：人流港

跨域移動：綠色出行

- 網狀快道：國道、快速路
- 大眾運輸：三環三線、油電公車
- 慢行系統：自行車道、藍色公路

三環

- 新莊線-萬大樹林
- 機場捷運-三鶯-板橋土城
- 環狀線-文湖線

六線

- 民生汐止線
- 安坑輕軌
- 淡海輕軌
- 五股泰山輕軌
- 深坑輕軌
- 八里輕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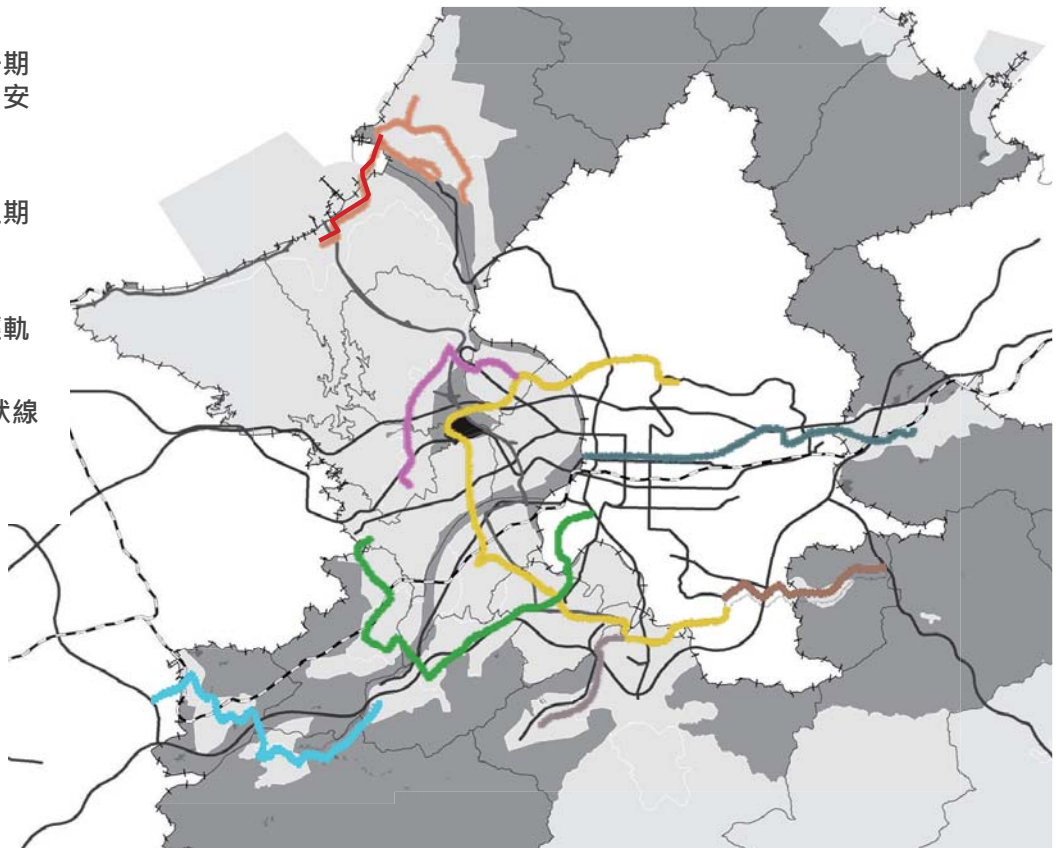
TOD導向集約發展

捷運三環六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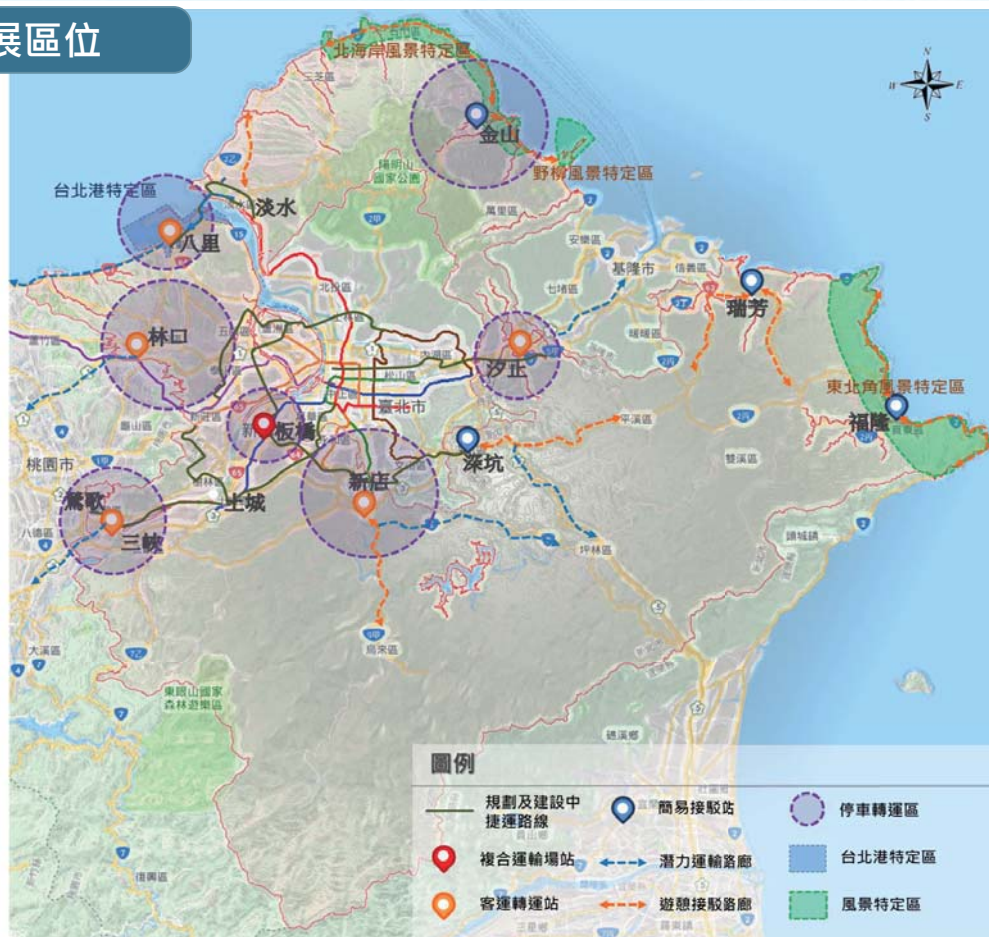
- 加速興建
環狀線一階、萬大線一期、三鶯線、淡海輕軌、安坑輕軌
- 持續推動
環狀線二階、萬大線二期、汐止民生線
- 規劃後續路網
八里輕軌、五股泰山輕軌、深坑輕軌
- 辦理捷運土地開發-環狀線各站

圖例

- 淡海輕軌
- 八里輕軌
- 環狀線
- 萬大-中和-樹林線
- 五股泰山輕軌
- 汐止民生線
- 深坑輕軌
- 三鶯線
- 安坑輕軌



發展區位



重要公共設施部門

目標與策略

目標

策略

健全區域型公設

公設機能活化利用

公設多元複合使用

都市安全救災防護

提高公設服務水準

適地適性公設系統

完善都市防救災體系

擴大公設服務範圍

公共設施多目標發展

強化公設防救災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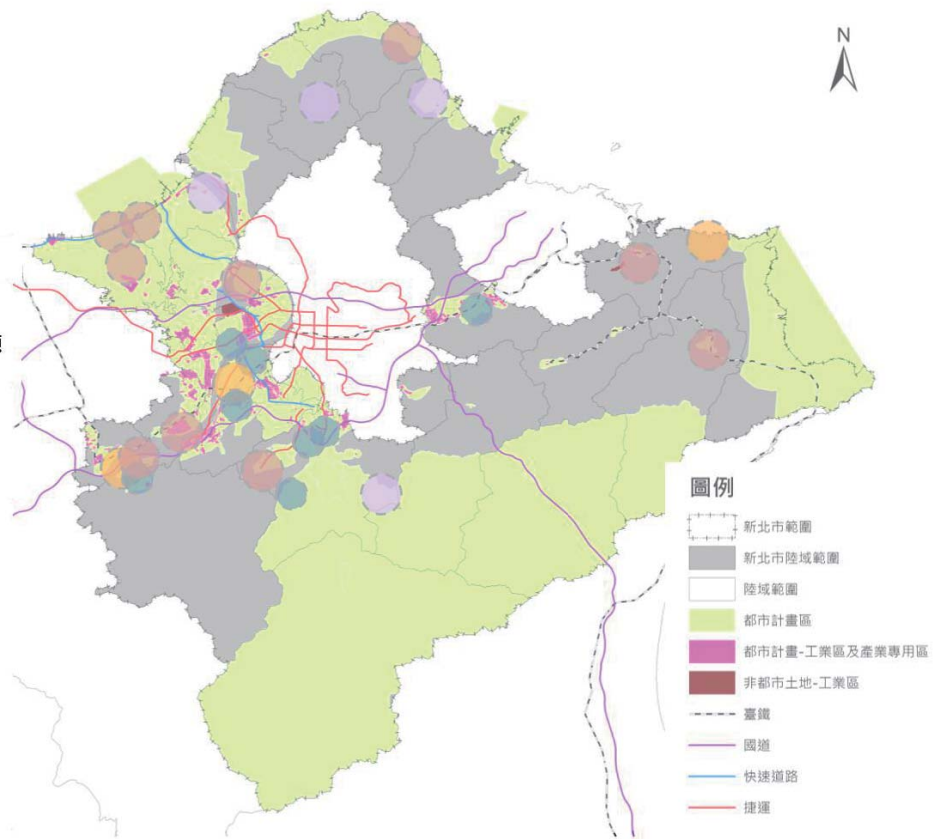
- 設置跨域性、都會型之服務設施
- 健全各區機能，提升城市競爭力

- 賦予公設多樣性與複合機能
- 結合生活型態與文化資源，提升服務效益
- 因應高齡少子化，檢討閒置公設機能活化利用，優先考量轉型為必要設施

- 避免人為環境受到災害威脅、損害，配合公共設施之設置建立多樣性防災設施

發展區位

- 文教設施**
外環區閒置文教設施再利用
主城區健全國際藝文展演空間
- 醫療設施**
外環區提高老人照護設施
主城須提升醫療服務品質
- 環保設施**
健全各策略區污水處理設施、水資源中心
- 殯葬設施**
選擇適當區位，多目標及美化使用



目標與策略

目標

策略

建構低碳優質
生活環境

鼓勵節約能源

推動創新節電
措施

- 推動綠色運輸系統
- 推動智慧電表(三重、蘆洲)
- 鼓勵企業更換節能智慧化設備

推動永續資源
及零廢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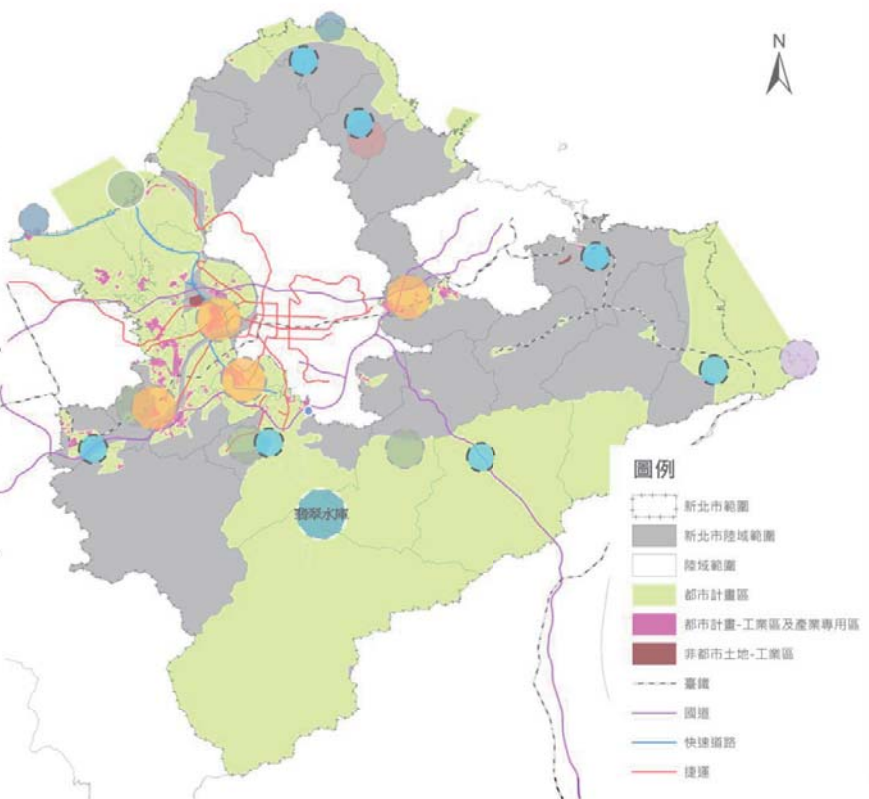
開創新能源

發展綠色能源

- 風力發電
- 生質能源
- 太陽光電
- 地熱、波浪能

發展區位

- **太陽能光電**
汐止、新莊、三重、中和、樹林五大工業區優先推動屋頂太陽光電
- **風力發電**
位於林口及石門。
- **地熱能源**
金山、萬里交接硫磺子坪、大屯火山淺層地熱，蘊藏量占全台7成。
- **波浪能源**
三貂角海域，波浪發電能量密度最高，具潛力。
- **生質能源**
既有焚化廠焚化垃圾發電，八里、樹林、新店。
- **淨水廠**
既有淨水廠供水，直潭、板新、坪林、林莊、老梅、貢寮、員山。
- **翡翠水庫**
提供大台北地區用水無虞



部門計畫—討論議題

【問題】各部門空間發展計畫之部門項目、發展定位及表明事項之規劃內容說明：

- (一) 本計畫(草案)依「全國國土計畫」及「直轄市、縣(市)國土計畫規劃作業手冊」指導，部門計畫建議項目包括住宅、產業、交通運輸、重要公共設施、能源及水資源部門，並提出空間發展指導方針。
- (二) 本計畫(草案)第五章，依前述現況、預測及空間發展願景，提出各部門空間發展計畫。
- (三) 內政部營建署於108年8月2日召開「直轄市、縣(市)國土計畫規劃作業第38次研商會議」，就「水利部門空間發展計畫內容」及「直轄市、縣(市)國土計畫之部門空間發展計畫撰寫方式」提出建議處理方式。

【擬辦】

- (一) 有關部門項目、發展定位及空間計畫表明事項，已配合市府重大政策補充相關內容，本計畫(草案)所提發展策略或指導原則，如經審議通過，請納入計畫書內容，併同修正技術報告書。
- (二) 本計畫(草案)應依營建署108年8月2日「直轄市、縣(市)國土計畫規劃作業第38次研商會議」，補充水利部門計畫及相關圖說，納入計畫書內容，併同修正技術報告書。
- (三) 除前開議題討論結果外，請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檢視部門計畫內容，並依108年8月2日「直轄市、縣(市)國土計畫規劃作業第38次研商會議」結論修正，相關修正意見請於會後2週內提供作業單位，俾彙整後提供審議參考。



簡報結束 敬請指教